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聲明，且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CTORY CIT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冠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39)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公佈

業績

冠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益	2	4,960,298	4,939,904
銷售成本		(4,091,893)	(4,098,471)
毛利		868,405	841,433
其他收入		85,379	88,749
其他收益及虧損	3	92,479	(127,458)
分銷及銷售費用		(102,048)	(106,326)
一般及行政費用		(403,099)	(414,251)
財務成本		(192,537)	(143,019)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21,246)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0	—	19,850
除稅前溢利		348,579	137,732
所得稅支出	4	(29,386)	(24,156)
本年度溢利	5	319,193	113,576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698,407	(505,809)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321	320
於出售附屬公司後將換算儲備重新分類	—	9
	<u>698,728</u>	<u>(505,480)</u>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重新分類之投資物業之 公平值調整，已扣除相關遞延稅項	<u>14,919</u>	<u>4,789</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u>713,647</u>	<u>(500,691)</u>
本年度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u><u>1,032,840</u></u>	<u><u>(387,115)</u></u>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30,131	135,526
非控股權益	<u>(10,938)</u>	<u>(21,950)</u>
	<u><u>319,193</u></u>	<u><u>113,576</u></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039,925	(365,311)
非控股權益	<u>(7,085)</u>	<u>(21,804)</u>
	<u><u>1,032,840</u></u>	<u><u>(387,115)</u></u>
每股盈利	7	
基本	<u>7.6港仙</u>	<u>4.5港仙</u>
攤薄	<u>6.9港仙</u>	<u>4.5港仙</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648,783	3,693,182
預付租約租金		189,101	188,018
投資物業		183,350	154,656
商譽		6,185	6,185
無形資產		—	—
於一家合營企業之權益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	60,136
可供出售投資		19,835	—
遞延稅項資產		4,152	4,197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13,158	10,25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4,775	26,040
		5,179,339	4,142,665
流動資產			
存貨		3,161,289	2,991,234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8	1,934,616	1,855,728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92,047	179,448
預付租約租金		4,894	4,744
衍生金融工具		2,155	529
可供出售投資		—	17,924
可收回稅項		9,416	7,804
受限制銀行存款		60,645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800,895	2,725,090
		8,165,957	7,782,501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9	483,676	636,19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8,000	163,757
應付股息		191	191
應付稅項		78,303	74,187
衍生金融工具		1,599	155,124
一年內到期之銀行借貸		2,304,847	2,759,445
可換股債券		369,804	—
		<u>3,396,420</u>	<u>3,788,897</u>
流動資產淨值		<u>4,769,537</u>	<u>3,993,60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948,876</u>	<u>8,136,269</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50,317	41,937
儲備		6,884,330	5,658,17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934,647	5,700,109
非控股權益		39,289	57,154
總權益		<u>6,973,936</u>	<u>5,757,263</u>
非流動負債			
一年後到期之銀行借貸		2,872,458	2,292,621
遞延稅項負債		102,482	86,385
		<u>2,974,940</u>	<u>2,379,006</u>
		<u>9,948,876</u>	<u>8,136,269</u>

附註：

1.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及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2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之一部分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目前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於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事項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計劃」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此等修訂本。該等修訂本要求實體提供披露事項，讓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此外，倘金融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已經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會計入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則該等修訂本亦要求披露該等金融資產之變動。

具體而言，該等修訂本要求披露下列各項：(i)融資現金流量變動；(ii)取得或失去對附屬公司或其他業務之控制權產生之變動；(iii)匯率變動之影響；(iv)公平值變動；及(v)其他變動。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及相關修訂本 ¹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6號	租約 ²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⁴
香港(國際財務申報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預收代價 ¹
香港(國際財務申報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²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4號(修訂本)	於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應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9號(修訂本)	附有負補償之預付特性 ²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之一部分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撥投資物業 ¹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²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分為兩個營運分類，有關資料乃向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以用於資源分配及針對已交付產品或已提供服務類型進行分類表現評估。

本集團兩個營運及可呈報分類詳情如下：

- (i) 針織布料及色紗 — 生產及銷售針織布料及色紗，以及提供相關加工服務
- (ii) 成衣製品 — 生產及銷售成衣製品，以及提供品質檢定服務

以下為按營運及可呈報分類對本集團收益及業績所作之分析：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針織 布料及色紗 千港元	成衣製品 千港元	分類總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4,523,716	436,582	4,960,298	—	4,960,298
分類間銷售	<u>25,538</u>	<u>—</u>	<u>25,538</u>	<u>(25,538)</u>	<u>—</u>
分類收益	<u>4,549,254</u>	<u>436,582</u>	<u>4,985,836</u>	<u>(25,538)</u>	<u>4,960,298</u>
業績					
分類業績	<u>409,098</u>	<u>(11,541)</u>	<u>397,557</u>	<u>—</u>	<u>397,557</u>
未分配企業收入					68,552
其他收益及虧損					92,728
未分配企業開支					(17,721)
財務成本					<u>(192,537)</u>
除稅前溢利					<u>348,579</u>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針織 布料及色紗 千港元	成衣製品 千港元	分類總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4,252,452	687,452	4,939,904	—	4,939,904
分類間銷售	<u>40,575</u>	<u>—</u>	<u>40,575</u>	<u>(40,575)</u>	<u>—</u>
分類收益	<u>4,293,027</u>	<u>687,452</u>	<u>4,980,479</u>	<u>(40,575)</u>	<u>4,939,904</u>
業績					
分類營運業績	387,819	(14,169)	373,650	—	373,650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u>—</u>	<u>19,850</u>	<u>19,850</u>	<u>—</u>	<u>19,850</u>
分類業績	<u>387,819</u>	<u>5,681</u>	<u>393,500</u>	<u>—</u>	<u>393,500</u>
未分配企業收入					61,720
其他收益及虧損					(127,414)
未分配企業開支					(47,055)
財務成本					<u>(143,019)</u>
除稅前溢利					<u>137,732</u>

分類溢利指各分類所賺取之溢利，而未經分配利息收入、租金收入、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淨額、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收益、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收益／虧損淨額、受限制銀行存款之公平值變動虧損、中央行政費用及財務成本。此為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核而呈報予執行董事之計量方式。分類間銷售按當期市場費率收費。

分類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按可呈報及營運分類對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所作之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針織布料及 色紗 千港元	成衣製品 千港元	綜合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9,753,928	344,411	10,098,339
未分配資產			<u>3,246,957</u>
綜合總資產			<u><u>13,345,296</u></u>
負債			
分類負債	948,032	67,757	1,015,789
未分配負債			<u>5,355,571</u>
綜合總負債			<u><u>6,371,360</u></u>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針織布料及 色紗 千港元	成衣製品 千港元	綜合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8,414,978	469,207	8,884,185
未分配資產			<u>3,040,981</u>
綜合總資產			<u><u>11,925,166</u></u>
負債			
分類負債	662,314	137,827	800,141
未分配負債			<u>5,367,762</u>
綜合總負債			<u><u>6,167,903</u></u>

就監察分類表現及在分類間分配資源而言：

- 銀行結餘及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可供出售投資、可收回稅項、投資物業、遞延稅項資產、企業資產及非核心業務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獲分配至營運分類；及
- 即期及遞延稅項負債、銀行借貸、衍生金融工具、企業負債及非核心業務負債以外之所有負債獲分配至營運分類。

其他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針織布料及 色紗 千港元	成衣製品 千港元	綜合總計 千港元
計入分類損益或分類資產計量之款項：			
添置非流動資產 (附註)	890,251	5,192	895,44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99,787	15,453	315,2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淨額	113	(84)	29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虧損	—	134	134
預付租約租金撥回	4,751	96	4,847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針織布料及 色紗 千港元	成衣製品 千港元	綜合總計 千港元
計入分類損益或分類資產計量之款項：			
添置非流動資產 (附註)	672,414	5,192	677,60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80,138	15,453	295,59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淨額	(159)	952	793
預付租約租金撥回	4,681	96	4,777

附註：金額指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並無其他款項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但並無計入分類損益或分類資產計量。

地域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位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分類之對外客戶收益及按資產所在地分類之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受限制銀行存款、可供出售投資、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資產)資料詳述如下：

	對外客戶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香港	654,407	548,997	109,264	97,021
中國	2,581,412	2,602,645	4,909,225	3,928,921
孟加拉	468,175	445,044	—	—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367,461	444,163	—	—
台灣	361,861	265,232	—	—
韓國	332,261	371,722	—	—
新加坡	65,661	86,904	—	—
加拿大	30,223	25,108	—	—
德國	23,359	31,010	—	—
日本	379	53,149	—	—
其他	75,099	65,930	22,088	26,350
	<u>4,960,298</u>	<u>4,939,904</u>	<u>5,040,577</u>	<u>4,052,292</u>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個別客戶貢獻之收益佔本集團年度收益總額10%以上。

有關產品及服務之資料

本集團之收益指針織布料、色紗及成衣製品以及提供成衣製品相關加工及品質檢定服務銷售額。概無呈列有關產品及服務之資料，因為有關資料不可獲取，且編製該等資料之成本過高。

3.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收益(虧損)淨額	89,302	(127,224)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收益	3,080	790
匯兌虧損淨額	(249)	(43)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虧損	(13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29)	(793)
其他	509	(188)
	<u>92,479</u>	<u>(127,458)</u>

4. 所得稅支出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稅項支出包括：		
即期稅項：		
本年度		
— 香港利得稅	2,000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9,965	21,84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57
	<u>21,965</u>	<u>21,901</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u>7,421</u>	<u>2,255</u>
	<u>29,386</u>	<u>24,156</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計算。

除一間(二零一七年：零間)在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合資格作為高新科技企業，並於本年度享有優惠稅率15%外，中國企業所得稅乃基於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之應課稅溢利按25%法定稅率計算。該優惠稅率於直至二零一九年為止之三年內適用，可予重續，乃按照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法規釐定。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5. 本年度溢利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已扣除：		
董事酬金	27,644	25,022
其他員工成本	<u>520,487</u>	<u>493,106</u>
員工成本總額	<u>548,131</u>	<u>518,128</u>
核數師酬金	3,635	3,636
預付保費攤銷	17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15,240	295,591
預付租約租金撥回	4,847	4,777
並已計入：		
銀行利息收入	47,348	34,829
政府補助	4,914	616
人壽保險保單之利息收入	2,999	—
投資物業以及廠房及機器之租金收入 (經扣除微不足道之雜項支出)	<u>21,713</u>	<u>26,703</u>

其他員工成本包括本集團作出總數為48,94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8,013,000港元)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及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零港元(二零一七年：20,066,000港元)。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與兩個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披露之銷售成本相若。

6. 分派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港仙	<u>—</u>	<u>27,722</u>

於報告期末後，董事擬派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0港仙，須以現金支付，並附以股代息選擇，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取得本公司股東(「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並無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

7. 每股盈利

本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330,131	135,526
普通股潛在攤薄影響：		
可換股債券利息	<u>19,817</u>	<u>—</u>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盈利	<u>349,948</u>	<u>135,526</u>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361,344,205	3,042,668,232
普通股潛在攤薄影響：		
可換股債券	<u>697,716,895</u>	<u>—</u>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059,061,100</u>	<u>3,042,668,232</u>

計算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該等購股權之相關經調整行使價高於兩個年度之平均市價。

8.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之信貸期為30天至120天。

以下為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經扣除呆賬撥備)基於發票日期(與相關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零至60天	1,189,442	1,209,205
61至90天	427,848	371,831
91至120天	188,477	189,653
120天以上	<u>128,849</u>	<u>85,039</u>
	<u>1,934,616</u>	<u>1,855,728</u>

9.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以下為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基於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零至60天	240,383	322,054
61至90天	138,179	106,280
91至120天	93,760	139,861
120天以上	11,354	67,998
	<u>483,676</u>	<u>636,193</u>

購買貨品之信貸期為30天至120天。本集團已採取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所授予之信貸期內清償。

10.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三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Victory City Investments Limited（「VC Investments」）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而VC Investments有條件同意出售其於R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統稱「RS集團」）之全部51%股權，現金代價為98,000,000港元。RS集團主要於約旦生產成衣製品。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完成，而RS集團不再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與出售事項有關之成本162,000港元不計入已收代價內，而是於綜合損益表作為開支確認。

有關代價以及於出售日期所出售之RS集團資產及負債之進一步詳情如下：

千港元

代價：

已收現金 98,000

已失去控制權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910
商譽	429
存貨	78,095
應收貿易賬款	68,34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4,40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457
應付貿易賬款	(8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8,605)

所出售淨資產 153,217

出售收益：

代價	98,000
所出售淨資產	(153,217)
非控股權益	75,076
於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就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由權益 重新分類至損益之累計匯兌差額	(9)

19,850

出售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已收現金代價	98,000
減：所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23,457)

74,543

股息

董事決議建議向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就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股份」)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0港仙，同時亦建議授予股東權利選擇獲配發入賬列為繳足之新股份以代替全部或部份現金末期股息(「以股代息計劃」)，惟有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派發末期股息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批准據此將予發行之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

除不可收取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外，根據以股代息計劃而將予發行之股份在各方面將與配發及發行有關股份當日之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在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派發上述末期股息之情況下，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稍後時間向股東寄發一份載有以股代息計劃詳情之通函。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對紡織及成衣業而言仍然充滿挑戰。年內，全球營商環境動盪不穩。原材料、染料、化學品、能源及勞工成本飆升，嚴重影響整條紡織品及成衣供應鏈。另一方面，本集團主要出口市場美國之消費者信心繼續改善。本集團得以發揮其垂直整合生產設施之競爭優勢，適時獲得新增訂單。因此，在供應鏈持續進行市場整合之情況下，本集團仍能持續增長。

報告期內，本集團之綜合收益約為4,960,000,000港元，維持於與上一財政年度相若之水平(二零一七年：4,940,000,000港元)。毛利約為868,0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3.2%(二零一七年：841,000,000港元)。報告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330,000,000港元，當中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收益淨額約89,000,000港元、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收益約3,000,000港元及一次性攤銷銀行安排費用約23,000,000港元。至於上一財政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36,000,000港元，當中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公

平值變動虧損淨額約127,000,000港元、購股權開支約21,000,000港元及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約20,000,000港元。因此，經調整上述非經營收益及虧損後，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核心業務之溢利約為267,000,000港元，較去年增長約5.5%（二零一七年：253,000,000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為7.6港仙（二零一七年：4.5港仙）。

紡織業務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產及銷售針織布料及色紗仍為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佔本集團綜合收益約91%。紡織分類收益約為4,524,0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6.4%（二零一七年：4,253,000,000港元）。

憑藉優秀往績紀錄及穩固根基，本集團在國內外市場之訂單需求均錄得理想增長。管理層善用本集團之產能，更著力開發及改良產品。此外，本集團亦推行嚴緊之成本控制措施及精簡生產過程，務求提升生產能力和效率，同時減少損耗。優化生產之舉措已見成效。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位於中國新會之旗艦生產基地持續滿產。於報告期，此業務分類之收益有所增加，盈利能力亦見提升。

成衣業務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成衣業務之收益約為437,000,000港元，較去年約687,000,000港元減少約36.4%，主要是由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出售本集團之約旦成衣廠房所致。倘扣除約旦廠房去年之營業額，則本財政年度之營業額應較去年減少約66,000,000港元或約13.1%。毛利由去年約108,0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0,000,000港元，而毛利率則由去年之15.7%下降至約11.5%，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進行出售後不再將利潤較高之約旦廠房訂單入賬所致。

主要變動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向兩名大股東Pearl Garden Pacific Limited及Madian Star Limited發行本金總額40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附

帶權利按每股換股股份0.30港元之初步換股價轉換為1,333,333,334股股份。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三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之通函。

發行可換股債券標誌着本公司主要股東鼎力支持本集團，對本集團之前景及發展充滿信心。所得款項淨額已按原定用於擴充生產設施，以及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取得29億港元銀團貸款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本集團與一個由17家國際及地區銀行組成之銀團訂立本金額最高達26億港元之銀團貸款融資協議(附帶彈性增加條款最多500,000,000港元)，為期四年，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1.68厘計息，其中29億港元已提取。該筆貸款主要用於為於二零一五年獲得之28.88億港元銀團貸款再融資及用作一般營運資金。董事會深信，該筆貸款讓本集團可達致業務目標及實行未來拓展計劃。

完成配售合共838,000,000股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57,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本集團完成按配售價每股股份0.190港元配售(「配售事項」)838,000,000股股份。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為157,000,000港元。交易成功反映市場對本集團之業務基本因素及目標充滿信心。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擬用於成立一間合營企業，並預期於柬埔寨興建一座配備廢水處理設施之生產廠房，以及購置染布及製衣設備。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公佈及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二日之公佈。

前景

本集團未來將致力維持其於紡織及成衣業之領先地位。本集團將制訂措施，努力微調業務組合及擴大市場佔有率，力求加強競爭優勢及提高盈利能力。

本集團新設之合成纖維織物生產廠房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啟用。該等新生產設施讓本集團可提供增值服務，以便把握增長中之市場需求及物色新客戶。除此之外，本集團將採用新型自動化智能機器及設備，繼續擴充產能，預計將有助提升生產效益及減低生產間接成本。

此外，預計到中國進一步收緊環保措施，以及為了應付持續產能擴充，本集團將於二零一八／一九財政年度下半年新設一座污水處理廠，進一步投資於現有污水排放設施升級。

成衣分類方面，本集團將繼續借助其對離岸內部成衣生產基地及成衣外判商之管理能力，以交貨時間、勞工成本、關稅優惠等比較優勢，維持成衣業務之長遠增長及競爭力。本集團已精簡成衣分類之業務架構，使其更清晰及專門。隨着有關裨益開始顯現，董事有信心於不久將來大幅削減營運虧損，使分類轉虧為盈。

儘管來年競爭仍然非常激烈，惟本集團將繼續調整及提升其業務模型，創設最佳平台爭取核心業務未來增長，同時把握所有增值投資機會。管理團隊竭誠專注，讓本集團得以準備就緒，面對未來種種挑戰，為股東帶來最理想回報。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約為13,345,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1,925,000,000港元)，融資來源為流動負債約3,396,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789,000,000港元)、長期負債約2,975,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379,000,000港元)及股東權益約6,935,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700,000,000港元)。流動比率約為2.4倍(二零一七年：2.1倍)，而按債務淨額(即銀行借貸總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與股東資金比率計算之資產負債比率則約為33.4%(二零一七年：39.8%)。本集團所有借貸按浮動利率計息。

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所得現金償還債務。董事相信，本集團具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應付業務所需，並撥留日後擴展之用。假使其他發展機會需要額外資金，董事亦相信本集團具備充足條件，可以優惠條款取得融資。

外匯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繼續採取嚴格審慎政策，管理其利率及貨幣匯兌風險。本集團之計息銀行借貸主要於五年內到期、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計息之港元借貸。為降低利率風險，本集團已與多家國際銀行訂立衍生金融工具合約。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本集團一直注視人民幣之匯率變動。為降低外幣風險，本集團已根據其風險管理政策訂立適當對沖安排。

資本開支

年內，本集團投資約895,000,000港元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約為108,000,000港元，涉及購置新機器及興建新廠房，以長期銀行借貸撥付。

資產押記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423,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41,000,000港元)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約租金以及投資物業已質押予多家銀行，作為獲授信貸融資之擔保。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柬埔寨、印尼、中國以及香港、澳門及其他地區之僱員總數分別約為1,020人、1,080人、4,500人及125人。薪酬組合一般參考市場條款及個人資歷而釐定。薪金及工資一般基於表現評估及其他相關因素按年檢討，而花紅則一般按個別管理層員工之優秀表現及本集團之業績發放予個別管理層員工。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公積金計劃及醫療保險。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據此向經挑選之合資格行政人員授出購股權，旨在向高級管理人員提供適當獎勵，激勵彼等推動本集團之發展。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釐定享有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五日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七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將不會受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享有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不得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設立一套行為守則(「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行為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承董事會命
冠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銘洪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李銘洪先生(主席)、陳天堆先生(行政總裁)、李源超先生及蔡連鴻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簡嘉翰先生、熊敬柳先生及郭思治先生。

* 僅供識別